


傅斯年遺札

王汎森 潘光哲 吳政上◎主編

【第三卷】

SSA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國社會科學院創新工程學術出版資助項目

傅斯年遺札

王汎森 潘光哲 吳政上◎主編

【第三卷】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傅斯年遺札 / 王汎森, 潘光哲, 吳政上主編. —北京: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15. 1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文獻叢刊)
ISBN 978-7-5097-6308-7

I. ①傅… II. ①王… ②潘… ③吳… III. ①傅斯年
(1896~1950) —書信集 IV. ①K825.4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14) 第 171462 號

本書出版得到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授權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文獻叢刊
傅斯年遺札

主 編 / 王汎森 潘光哲 吳政上

出版人 / 謝國興

出版者 /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區北三環中路甲 29 號院 3 號樓華龍大廈

郵政編碼 / 100029

責任部門 / 近代史編輯室 (010) 59367256

電子信箱 / jxd@ssap.cn

項目統籌 / 徐思彥

經 銷 /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市場營銷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讀者服務 / 讀者服務中心 (010) 59367028

責任編輯 / 宋 超

責任校對 / 黃 利 耿敬賓

責任印製 / 岳 陽

印 裝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開 本 / 787mm×1092mm 1/16

版 次 /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書 號 / ISBN 978-7-5097-6308-7

著作權合同 / 圖字 01-2013-7196 號

登 記 號

定 價 / 368.00 圓 (全三卷)

印 張 / 95.25

字 數 / 1410 千字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裝訂錯誤, 請與本社讀者服務中心聯繫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一九四二年

878. 傅斯年致朱家驊、葉企孫（抄件）（1942年1月10日）檔號：
III: 1220

駱先先生院長，企孫吾兄左右：^①倭賊向英、美進攻，突然而起，本院所蒙之損失，當亦不小，弟在總幹事任中，其設施（或應云無所設施）與此或不無關係者，為明責任起見，謹以述聞。

駱先兄在浙時，弟在京代行，當時主張將上海部分全數遷之內地，並與資源會商好，由其資助，弟為此赴上海一行（七月尾），時與乙藜約好辦法：①運費彼出，②重裝費彼出，③以後一部分工作與彼有關係者彼亦出，④不問用人及行政事。三所長一齊無反應，因而蔡先生亦無所主張，於是敗興返京。在長沙時（同年十二月）開一院會，以緊縮為主旨，亦兼及內遷。

次年二月在香港蔡先生面前開會，莊所長竟指弟之電報謂令其解散，幸巽甫日記中有之，證明其非是耳。此將一年中可謂三所各行其是也。大約巽甫兄只是畏難（此亦實可畏者），莊丕可乃以上海為天堂，故彼之去職，可以其一語括之：“離上海不能研究”（實不能生活耳）。子競此時在精神失常態中，不敢有任何勸告也。

以上往事也，不必多談，只談弟在總幹事任中之事。

弟來渝就總幹事職為十一月一日，其時若干所長在渝，遂開一談話會，會中特別注意上海存物之遷移，並決定提款五萬，專為理、化兩所遷移費。三十年春，開院務會議評議會時，並提到此事，弟向巽甫兄云：“只要是為搬東西進來，錢不夠問我。”其時適有一批由寧波入，皆大歡喜。以後弟病入醫院，此事未再過問矣。關於此事，其故皆由搬得太遲，然而伊誰之咎，殊難斷定也。

①頁首收發註記：“中華民國卅一年正月十二日發出。”

次為巽甫兄等在港與英人之合作事，此事^弟却負不小責任。當時 駱先兄本不贊成此事，巽甫兄又不熱心，事已罷矣。其時適^弟自李莊返渝，杭立武兄為此事大見怪，提出中英文化合作之大問題來，又拉^弟與英大使談了一次，於是^弟力勸 駱先兄再打一電給巽甫兄，請其來此一商。蓋當時^弟心中頗動者，有兩個思想：①若干有關實驗之各所，此時實無多工作可做，與其半閑，不如作點事，聊勝于無。物理所之精細儀器運不進來，巽甫兄亦深感研究之困難，此在清華各所亦有同感也。②中國政府各機關，向不睬我們，資源會、兵工署把我們估價都太低。（上文所云資源會肯大幫助者，以當時詠霓兄在國外，乙藜兄主持，乙藜估價高也。）如造玻璃事，^弟深生大維之氣，今友邦之外國人格外看重，願我們于此 ABCD 之奮鬥中與他們合作，並允以一半給中國政府，此事無論成就何如，却是我們向政府宣傳之資料，故以為總要由巽甫與英人談談，未可置之不理。於是已結束之事，又開其端，此則^弟負其全責也。在春間開會中，巽甫談了一次，尚覺無意思，又告我，何不推給兵工署。此事^弟却未做（時已病深、忙極。）^弟入醫院後，則此事之接洽全由巽甫矣。當時^弟曾告卡爾^①與巽甫，香港不妥，最好是 Rangoon，星島亦還可以，蓋^弟以為香港不妙也。然無論如何，此事中間一機紐，係在^弟身上，今想及巽甫兄等之落難在彼，無任心痛，日夜不寧，奈之何哉！

次為上海存公債款項等事，關於公債者，初西遷時，^弟曾向毅侯兄提到，應該遷入。時以本院尚有大部分人員在上海，未果行，而^弟旋亦不代矣。前年十一月，^弟就總幹事職時，曾提出此事與毅侯兄研究，毅侯兄謂無人可攜，^弟當想及，託楊季璠帶如何？後來忙病踵至，未詢及毅侯兄情形如何。當時^弟之感覺，毅侯兄覺此物存上海某銀行，

①編按：卡爾（Sir Archibald Clark Kerr, 1882—1951），時任英國駐華全權大使。

其銀行皆熟人，代為經理取息等事甚便，因其為私人銀行，似亦無大關係。由今看來，此事總是戰後大算賬之事，亦無多虧吃，惟一時提不到利息耳。至于現款則于二十九—三十年關中迅速由某銀行撥入重慶，此後一年之息錢撥入否，則弟不知矣。

以上三事，其中中間一事，弟實負相當責任。第一、第三兩項，則非弟之能力所及矣。至于歷史所所蒙之損失，已另呈報。其何以至此，容另函。專此，敬頌

日安

弟傅○○謹啟 三十一年一月十日

毅侯兄同此不另。^①

879. 傅斯年致朱家驊、葉企孫、王敬禮、劉次簫（抄件）

（1942年1月11日）檔號：III：1254

驩先先生，企孫、毅侯、次簫三兄：^②

本院同人淪在香港一事，未知近有消息否？弟意物理所人員家屬甚多，自巽甫以下皆在，此外有寅恪一家，又評議員中有何淬廉兄及陳煥鏞兄。其中巽甫一所之各人，可謂因公住港。弟意，如果有方法派人一探，事屬可行也。設如向特務機關接洽得幹員，操廣東口音，熟于省、港、澳事者，先去廣州灣，再轉澳門，或可到廣州而入香港，先通一聲息，定一內入之法，其眷屬只好赴滬，或者有所裨益，亦為本院之所應行也。巽甫、寅恪流落在彼，論私交弟與兄等固同其深念，論公事則巽甫之留彼，與院有關係，故應盡一切可能之力也。如何，乞奪之。專此，敬頌

日安

弟傅○○啟 三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①頁末自註：“事隔多時，弟又在大病後，尚能記得如許多，毅侯兄必笑我也。”

^②頁首收發註記：“中華民國卅一年正月十二日發出。”

880. 傅斯年致劉次簫（電）（1942年1月13日）檔號：III：68

究。重慶。劉次簫兄：

盼即日訪高廷梓兄，託其順便為丁、陳諸同事設法，並大綱家、守和等，至感。斯年。元。^①

881. 傅斯年致朱家驊（抄件）（1942年1月14日）檔號：III：1247

騷先吾兄左右：奉一月七日書，知丁山要向敝所拉人。查丁山早向信中諸人接洽過，此諸人均深知丁山之為人，置之不理矣。兄如回信，似可明說^弟深鄙其為人，（此人不僅狂妄抑且下流）故不能代為覓教員，^弟殊不介意得罪他也。專此奉復，敬頌政安

弟傅○○謹啟 卅一年一月十四日

上次評議會選舉時，他又耍鼓動風波，只無此力量耳。

882. 傅斯年致陶孟和（抄件）（1942年1月15日）檔號：II：43

孟和先生左右：惠書敬悉。自商務塌台，敝所稿子淪陷了二百萬字。目下此間積存又有數百萬字，正在設法子籌印，亦正在焦思中。故羅爾綱先生此著，一時無法，仍以奉還，諸希鑒察。專此，敬頌日安

傅○○謹上 卅一年一月十五日

附《金石萃編校補》等稿四冊。

^①頁末收發註記：“中華民國卅一年正月十三日發出。”又附註：“代買卅一年日曆二份。”

883. 傅斯年致朱家驊 (1942年1月15日)*

駙先吾兄賜鑒：茲欲向 兄荐賢一人，此事經^弟考慮許久而後寫此信者。此君乃鄧廣銘君，山東人，北大廿三、四左右畢業。彼在畢業以前曾在山東黨務工作若干年，（當時在所謂丁公之大同盟，然亦無所謂也。）故大學畢業時，已逾三十矣。此君天資聰穎，學力亦有根柢，所治為史學，著有《辛稼軒詞箋證》、《宋史職官志考》等書。畢業後在中華基金會（美庚款）受津貼研治史學。抗戰後南來，為中英庚款之科學補助人員，卓有成績。初在昆明（北京大學），繼以讀書之便來李莊。論其資格及著作，相當于好的國立大學（例如北大、清華）之副教授。其人資致既高，亦頗經歷世事也。彼在此讀書治學，本來甚好，奈其家中忽然出事。其長兄為共產黨所殺，聞即以鄧君曾在山東辦過黨之故，其弟又在濟寧戰役中陣亡，彼之小家在北平，大家在泰安，既憤共產黨，又以此間無法接洽向北平互兌款，故頗思改業，往重慶服務。論其學力，如此亦可惜，^弟亦曾勸之，然彼心境如此，恐只有任其往重慶去矣。此君與^弟共事有年，深知其一切，假如兄能在組織部或考試院為之位置，在 公左右，必可有效也。此君甚聰穎，能做文章，史學根柢甚佳，又曾辦過黨務，如此之人，亦不易尋也。惟彼家累甚重，希望政府各津貼之外，薪水可有四百左右，此亦不得已之希望也。此君決非盧季塵君一流之莽夫，而為次簫一流之佳士，可斷言也。一笑。如何乞 裁之。專此，敬叩

日安

弟 斯年上 一月十五日

884. 傅斯年致李四光 (抄件) (1942年1月21日) 檔號：李 8-2-2

仲揆吾兄左右：

* 取自“朱家驊檔案”（檔號：朱-07-012-pp. 10-13）。

敝所刊物，向由商務印書館在滬印刷，自該館滬廠被倭封閉後，遂無法出版。目下敝所積存之稿件尚有數百萬字，亟待付印，而宜賓一帶無大印刷廠可託，殊為焦慮。今敬以二事奉託：（一）開明書店在桂林有印刷廠，聞規模尚大，茲附上樣本一冊，（紙張用白報幣或連史紙、毛邊幣）擬請代向該局接洽，照此冊印法，每一頁印五百或一千，各價若干。（二）如該局能接受敝所印件，于印成後由桂林寄重慶將如何寄法？印刷包件每包限重若干？（各地郵包寄法不同，故須向桂林郵局一問也。）郵費若干？統煩 勞神代為打聽 示知，以作通盤計畫，至感至感！

專此，即頌

研祺

弟傅○○謹啟 卅一年一月廿一日

兄行前請妥交一位同事代辦。

885. 傅斯年致顧頡剛（抄件）（1942年1月21日）檔號：李8-2-4

頡剛吾兄左右：

敝所刊物，向由商務印書館在滬印刷，自該館被倭封閉後，遂無法出版。最近該館雖在渝有接受稿件之舉，恐其生產力量未必大。目下敝所積存待印之稿件有數百萬字，而宜賓一帶並無較大之印刷廠可託，極為焦灼。貴所各種刊物，未知均在何地印刷？辦法若何？擬請 示知，以作參攷。如 貴所與成都、重慶或昆明之大印刷廠有往來足以委託印刷者，並請 介紹，至感。

專此，即頌

著祺

弟傅○○謹啟 卅一年一月廿一日

886. 傅斯年致王雲五（抄件）（1942年1月29日）檔號：李8-6-1

雲五先生左右：^①

客歲十二月^弟由重慶返李莊，以在渝時操勞，致抵此後血壓復轉高，醫囑靜養，故迄未作函奉候也。

美日戰起後，傳有倭軍將貴館滬廠封閉之訊，詳情如何？先生當有所聞。敝所積存 貴館之稿件，自亦成問題矣。近閱 貴館有在重慶接受稿件之廣告，先生力圖恢復，至足欽佩！想近來已籌得端倪也。

敝所現存之稿件尚有數百萬字，亟待付印，今擬以製版、紙張等一切費用全由敝所擔負之原則下仍交 貴館出版， 貴館只出名，無異代敝所印刷也。然以貴館出版須迅速為唯一要求。未知 先生能接受此議否？敬請加以考慮見示，以便續商，至感！專此，敬頌

時祺

弟傅○○謹啟 卅一年一月廿九日

887. 傅斯年致李濟（1942年1月）檔號：NY：48

濟之吾兄：廿五日信奉悉。所言一切，^弟意，是在此悲痛中。^②最好少想，想之愈多，精神愈苦，極盼垂納^弟勸，至感至感！

醫務室之問題，似乎目下只在停與不停，（如最近一次藥買不到，幾個月後必停。）而未在乎此時山下能否別有一固定診所。山下開一診所事，原為^弟所主張，上年一月^弟來，此事曾作一計劃，其地即在胡家大院之前房，記得于開所務會議前專為此下山，看了一次。旋以鎮上

①頁首那廉君附註：“商務印書館”。又註：“初步接洽印刷廠。31 麻字 0126：15。此函由那廉君擬稿，並繕後交傅所長，未知發否？（此函于卅一年一月卅日發出）”

②編按：李濟長女鳳徵（1924—1942）於是年1月5日病卒李莊。

亦不集中，故又擬了一個巡迴診視法（連上埧、門官田在內），兩者並提出所務會議來，同人覺得行之甚難，例如，①何處配藥？②看病傢伙每次如何挑？③生病時間非可預定者，等等，遂擱置，此^弟所記憶者也。今則情形無異，或愈難矣。

看來，兄所感覺者全是出診之一事，此事非常好辦，^弟在此事少，深覺其癢，姑添一小事，即以^後兄家與二梁一郭家關於門診事，直接寫信給^弟，說明病之緩急，^弟料理蕭大夫下山。^弟亦甚願知同人健康情形也。如甚急或天雨，最好能派一滑竿來，（如找不到，此地再想法。）“滑竿問題”、“每次滑竿接”，決無此說。惟蕭有較重之心臟病，而雨天山坡路實不可行（^弟有經驗）。所中之滑竿，^弟發覺上午一用即大家無豆腐吃，故近來上午不用矣。此皆實情，故如每次皆不需滑竿，^弟亦恐誤事也。好在此事兄隨時診酌^①情形，^弟于奉到兄書時，亦隨時斟酌情形為之，當不致誤。^弟不在時，彥堂兄辦理此事，如此辦去，兄可無慮矣。

至于重病告家屬一事，此自是醫生所當為，已諄諄告蕭，凡遇有重病，切實向家屬說之矣。

888. 傅斯年致竹垚生（抄件）（1942年2月3日）檔號：I：62、I：551

垚生吾兄左右：別來五年，未通書問，前過渝城貴行，知兄一切均好。兄亦或知此一老友尚在人間也。不幸者，家母于去年十月去世矣，如非在此亂世，或者不至于此，此^弟念之不能或忘者也。在君兄遺札，未知前在貴行有損失否？假如亂後^弟猶在者，尚欲了八年前之夙願為之一編也。其夫人近況何如？至念至念！顧師母好否？同念也。^弟自去年三月忽然患急性血壓

①編按：“診酌”當作“斟酌”。

高，幾瀕于危，在醫院住了半年，出來又住數個月。近則移居此間，去鎮上猶遠，醫囑要休息二年也，完全山中人矣。茲有一事急急奉懇，弟治血壓高之藥，名 Potassiun Thiocyanate，此藥對弟，猶患糖尿者之 insulin，不可一日無此君也。近買不到，擬請兄在上海一買，分批作信寄來。此非登報之註冊藥，乃原料藥，故藥行方有之，例如 Merck。此藥怕光、怕潮、易變，在平常尚須用顏色玻璃瓶，用火漆，故信中寄本不妥當，只有每次寄十 Grams，陸續寄上十次（或每次二十公分），須由厚固臘紙及油紙（不止一層）包好，或用脂將其封好，以便光線、溼氣皆不入，此恐須兄自為之耳。此藥前在香港，五十公分只四元，上海想亦不貴，只是包紮費事耳。此則必懇吾兄費神者也。如能有一次廿公分到達，情形完好，弟即可為三個月之用矣。此物白，少結晶體，或小粒狀，無臭；有硫磺味者，即是壞了的。上海必尚有大藥行可買也。此藥近在此買不到者，以其只治血壓高一種病，而又有許多人不敢用耳。弟之住址為“四川，南溪，李莊，五號信箱”（遠住山中，每週一取），此事至懇兄一辦，以其關係于弟者至大也。弟一年內仍當如養肺病者一樣，亦可嘆矣。專此，敬叩

道安！

弟傅伯直^①敬上 三十一年二月三日

如所費多，弟當在渝城 貴行交付。

聞寄信不能掛號，或者快信尚可寄乎？

889. 傅斯年致胡適（抄件）（1942年2月6日）*

適之先生：去年兩接 先生書，（據第二信，其前有二信，但只接其

^①編按：因與淪陷區（上海）通信，傅斯年化名“傅伯直”。

*本函有抄件（檔號：I：1676），原稿又載耿雲志主編，《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合肥：黃山書社，1994），第37冊，頁458—459，合併整理。

一) 給我病中之勉勵，再大不過。此次生病，未瀕于死，賴藥者少，賴師友之鼓勵者多，而尤以 先生之兩信，使我轉有求生之念，感激之至，復何可言。無時不想寫信，而以為寫給 先生之信，非源源本本說一下子不可，此又非此處痛彼處病中所能，加以家中大故，一切不如意事，遲延至今，看來再不寫，恐怕便無通信之路了，所以趕寫。我一生之壞皮氣，總是把重要之事後來做，故許多小事，橫生支節（速辦），而許多大事耽誤。病中檢點，一生未曾養成一個每日生活的好習慣，奈何奈何！

先報告 先生一件大事，家母在去年（'41）十月二十一日在重慶中央醫院去世矣！七十五歲，不為不壽，但照他的身體，應當活到八十五乃至九十以上。他去世前兩個星期還與小孩們玩，跳窗子看，每日做飯做衣，非此不樂！自離南京後，他即與舍弟一起，在重慶城郊全住。舍弟近年景況不差，故直到去年，未感生活之不適。他的用度自然是我供給，但一家生活水準，大有關係。去年初，大家皆窮不了，我仍勉力供給他老人家肉食無缺。雙十節前數日，生一次瘧疾，已好，雙十節仍為舍弟小兒作生日，樂甚。過雙十節瘧子又犯，以寓在衛生署左近，請了金署長找的衛生署之醫生，先上來甚好，忽然沉重，送入中央醫院（未早入者，因此院亦簡陋，髒甚）即不起矣。致死之病狀難定，遍身發黃，醫斷為 *obstructive jaundice*，于是作一小 *autopsy*，則十二指腸上之通管，為一大塊石頭所塞住。然則在南京時已鬧起之“急性胃炎”，實即此事之誤斷也。中間經多醫，在重慶並住了一次仁濟醫院，皆認為胃，以其平日健康，故若干病狀不露。設若在南京時，送他老人家在中央醫院多住幾日，我想，總可以看出病來，此則悔之無及矣。在南京住了不到一年半，家中無日不在緊張中，夫何可言！他在十月裏生病，也是突如其來，又與瘧疾混在一時，連瘧疾不上廿日，病重不過十日，雖病中無少辛苦，然而此非早發覺不可治者也。設若不是我去年至今這一場大病，也或者早到醫院去也。

再說我的 *hypertension* 吧。前年秋冬，奉命遷移，彼時交通無辦法，竭盡平生之力而謀之，一面跑警報，一面辦這些事，故每日有時走至

三十里，幸而把研究所搬了。（由昆明北郊，至四川南溪縣李莊，兩處皆是一片大好房子。）十一月一日到重慶，駱先勉強我做總幹事，當時有一不了之局，遂勉強答應，預備著一年找人。于是一陣事忙，開了幾次會，遂不支持，此時之病，成為 *malignant*，入中央醫院（三月廿八），群醫認為危急，適三月廿日左右，左眼血管破了一個，醫更急，當時友人無不悲觀。但在中央醫院一時中，總算養的好，又割去 *tonsils*。（此與血壓證明無關，但從此不傷風，若小時割去，豈不免掉幾千次傷風？）出中央醫院時，血壓是低了。以後高高下下者幾個月，我在歌樂山養病，以離中央醫院近也。出院時為七月七日，直到九月中，才可以說能走點路，一夏大轟炸，只是聽著他在頭上過，任之而已。方能走路不久，即遭家母之喪，喪後看地、安葬，一陣大跑，不量血壓了。故自夏徂秋，也未曾好養也。病則心更焦耳。又拔了四個牙，也是從此不塞牙，不需牙籤，至于血壓，又無涉也。

家母葬于歌樂山風景絕佳處，作成一水泥之壙，甚堅，欲移亦可，未開弔，未發訃，事後登報耳。其時參政員開會，我出了一半席，蓋證明我之未死也。（孔某春間問人云，聽說傅斯年病的要不行了？）遂于十二月三日動身上水來李莊，七日至。冬季上水行船，其難如此。到後一量血壓，打破一切紀錄！於是大吃藥，（詳下文）睡了兩週，又算差不多了。目前半工半休息。這個病是不會好，只希望拖得好。能拖得好，願足矣。

一般的政治情形，我久病之人，知道不多，但去年在渝時，大家都感覺到，經濟情形實在不甚妙，當局于此似未瞭其病之所在，亂花錢，越無錢，越多花。弄得人心以為錢必賤，物必貴，普天之下，一個心理，今尚不知收拾。至于管財政者之泄泄沓沓，毫無覺悟，更不待說。即以一件事論，前年冬至去年夏，不到一年之中，中央銀行、中央信託局，業務減了甚多，而人員加了三倍！至于管交通的，無論屬於交通部與屬於軍部者，都是奇糟，可為長太息者此也。最近鬧了一回“狗官司”。香港戰起，好幾個飛機去接要人，而要人則院長（許崇智）、部長（陳濟棠）以下都未接到，接了一大家，箱籠累累，還有好些條狗。于是重慶社會中憤憤然，其傳說之速無比，但暴烈不出來。

《大公報》作了一文說此事，扣了，後來交通部之 **official version** 是一切要接的人臨時趕不上，（何以某家趕得上？）箱子是中央銀行公物，狗是機師帶的！這消息傳到昆明，學生幾千大游行，口號是打倒孔某。“人心之所同然者，義也”，這次不能說是三千里遠養病之病夫鼓動得罷！（這一張紙為省錢，寫了半天，寫得頭痛，只好改大字。先生看起來，也稍舒服些。）

先生對於我的希望，其誠意至感無極，但這是做不到的事了。其實我也並無領袖才，許多毛病，自己知道。並且因為多事，害了自己的事。我想若是這些年不管別人的事，（國事也是別人的事，古有之曰“此朕家事”。）我總寫成了幾部書，或者尚不至于生這場大病也。病中想來，我之性格，雖有長有短，而實在是一個愛國之人，雖也不免好名，然比別人好名少多矣。心地十分淡泊，歡喜田園舒服。在太平之世，必可以學問見長，若為政府 **persecuted**，也還如是，惜乎其不然也。只是凡遇到公家之事，每每過量熱心，此種熱心，確出于至誠，而絕非有所為，遇急事膽子也很大，非如我平常辦事之小心，有時急的強括不舍，簡直是可笑。平日好讀《老》、《莊》，而行為如此。然則這種嗜好，或者恰是性情之 **compensation** 吧？有此性情，故遇有感情衝動之事，心中過分緊張。這種感情衝動，私事甚少，而為公者極多。性情如此，故得此病，更不易治。此等性情，自天外人看，未知還有趣否？但在中國確算比較少的了。近日又讀《莊子》，竭力自己為自己開解，何必一人懷千古之憂，一身憂國家之難，讀來讀去，似乎有些進步，但此竅還是半通半不通的。古人有以天下事為己任之說，一個人如此想，多半是誇大狂，我向不以此言為然，但自己不自覺之間，常在多管閑事，真把別人的事弄成自己的事，此比有此意識者更壞事，以其更真也。我本以不滿于政治社會，又看不出好路線來之故，而思遁入學問，偏又不能忘此生民，于是在此門裏門外跑去跑來，至于咆哮，出也出不遠，進也住不久，此其所以一事無成也。今遭此病，事實上不能容我再這樣，只好從此以著書為業，所可惜者，病中能著書幾何？大是問題耳。然則先生所望于我者，其情至可感，已做不到了。或者聽我說到這裏，以為我悲觀，這又不盡然。我

是向來不樂觀之人，不消說。但只要能拖著病而寫書，其樂無窮。論我之學問，自覺方在開始，但現在不學問了，就在此時著書。而且把考據之書放在後面，目下先寫“我的哲學”，這些“哲學”包括下列各書：一、《文化鬥爭》(Kultur Kampf)。二、《原人》。三、題目未定，其意思是 Causality and Chance in History。四、想練習一下，我有無寫傳記之才，以明太祖為題（近發現他許多事）。這便夠我病人辦的了，考據之書，再說。至于這些擬寫之書，大體如何，下次信中再說。近看段著《戴東原年譜》，頗疑東原之寫《字義疏證》亦感于身體不妙而寫，假如他再活十年，一定是些禮樂兵刑之書，而非“抬轎子”之書矣。此事 先生有攷證否？目下信好掉，下次信中，再抄入此信，再過幾天，再寫一信，連寫三信，近中心事大略具矣。目下求 先生三事^①：①有一本書，名 *Darwin, Marx, Wagner*, By Jacques Barzun, Atlantic, \$. 2.75，看書評，知此書中有若干“日期”我在《文化鬥爭》中可用。但恐仰光路斷，寄時須寫 Surface transport to Calcutta and thence by Air Mail。但若如此寄法太貴，亦即作罷耳。②第二是買藥，此事要緊，生命所係也。詳另頁。今日信在此結束。

斯年 31/2/6

胡太太處，未知如何？極以為念。親友處此境者多矣，兩星期為此不能眠，盼 先生亦自己少想。

890. 傅斯年致朱家驊 (1942年2月6日)*

驥先吾兄左右：純聲兄事，弟意，仍以弟再勸方桂一下為妥。純聲兄在學業、才情上說，遠不如方桂。尚有一事，即純聲兄乃張其昀、胡煥庸輩之一黨，團成一氣者也。每以敝所消息報告，此足

①編按：此信只述二事。

*取自“朱家驊檔案”(檔號：朱-07-012-p.16)。

徵^弟之大量，異地相處早散伙矣。且緝齋若聽說，緝齋要氣死，仲揆也要撇嘴也。此函乞 兄看後即撕之，企蓀兄處，另去一信矣。專叩

日安

弟^斯年上 二月六日

諸事明後日細陳。

891. 傅斯年致翁文灝等（1942年2月7日）*

○○先生道鑒：^①敬啟者：民國二十九年春季，在昆明龍泉鎮一帶各機關聯合組織之龍泉鎮衛生院，在同年十月間，^敝院遷移，本地人士未能續辦，並將用捐資修理之房屋出租各情，諒早荷 督及，遂以結束。關於該院收支情況，本當于結束後即行清算奉達，當時^斯年已交^敝所辦理，旋匆匆赴渝，一病經年，返後查出尚未奉達，歉仄彌深！茲將該院自開辦以至結束日之收支情形，開列收支表及開支分類表各一份奉上，至希 台閱。至結餘之款捌佰伍拾捌元陸角柒分，已另託北平研究院李潤章先生在昆明擇一有救濟地方性質之醫務機關捐入，諒荷 同意也。專此奉陳，敬頌

大安

弟^{傅斯年}謹啟 三十一年二月七日^②

附：收支表一份

開支分類表一份

*本函有手稿本及油印本兩種（檔號：昆21-31），據油印本整理。

①手稿本頁首附註：“昆明黃公東街北平研究院 李潤章先生。”

②編按：手稿本日期署“二月五日”。